

##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十三号—退市风险信息披露》和《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规定，“退市风险公司应当分别在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日前 20 个交易日和 10 个交易日，披露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公告如下：

### 一、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

2023 年 11 月，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项目组进驻公司现场开展预审工作。2023 年 11 月 17 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召开了审计前沟通会，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计划的审计范围和时间安排等事项，对可能构成本期重要审计事项等情况进行了沟通。2024 年 1 月初进驻现场开展审计工作，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召开了沟通会，就审计需关注的重要事项、审计应对策略、审计时间、人员安排等事项进行了沟通。具体详见公司发布的《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1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正有序推进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审计工作，审计机构正有序执行相应审计程序，已基本完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的现场审计工作，

目前处于审计底稿完善、汇总、报告编制、复核阶段。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年报编制及审计工作，跟踪审计工作进展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经和审计机构沟通，公司目前尚未发现可能导致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事项及具体情况。在重大会计处理、关键审计事项、审计意见类型、审计报告出具时间安排等事项上，公司与审计机构不存在重大分歧，最终以年度审计报告意见为准。

## 二、其他事项

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报告的预约披露日为 2024 年 3 月 30 日。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六日